

## 第五届清华大学世界法治论坛在京举行

### 前沿聚焦

**本报讯** 记者蒋安杰 12月9日,第五届清华大学世界法治论坛通过线上直播的形式在北京举行。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万明、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国庆、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姜伟作主旨发言,清华大学副校长彭刚致开幕词。来自学界和实务界代表60余人参加了论坛。

杨万明表示,多年来,人民法院以长远的眼光看待信息技术和数字经济的发展,妥善处理自由与秩序、私益与公益、打击与保护的关系,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依法保障信息技术和数字经济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依法审理“大数据权属案”“网络游戏著作权案”等数字经济案件,加强规则指引,依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加强个人信息保护,筑牢信息安全司法屏障,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大力加强智慧法院建设,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加强与院校交流合作,共同推动数字法治研究繁荣发展。

陈国庆指出,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和法治建设的步伐不断加快。从网络安全法施行到民法典的颁布实施,从数据安全法出台到专门的个人信息保护法施行以及刑法修正案(九)的出台,我国对个人信息保护的法治制度逐步完善。陈国庆强调,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检察机关要不断强化履职,结合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等深挖关联犯罪,依法追溯个人信息泄露的渠道,加强对上游信息采集、提供、倒卖等环节犯罪行为的链条打击,积极适应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推动进一步完善个人信息保护法律体系。

姜伟指出,数字经济的发展和数字社会的建设急需数字法治保驾护航。数字法治包括数字法治化和法治数字化两个维度:数字法治化,是以法治化治理数字经济、数字经济,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建设;法治数字化,是以数字化赋能法治效率、法治效果,用数字技术推动法治方式变革、重塑数字正义形态。他认为,新时代的法学理论和法学教育亟待研究与数字法治相关的一些重大课题,例如数字法学的学科构建、数字法治的规律阐释、数字正义的场景描述、实证法学的范式评估等。

彭刚指出,信息技术是“双刃剑”,它的飞速发展给法治建设不断赋能,但同时也带来了新的挑战。我们需要不断探索新的法治路线,塑造新的思维模式,运用新的法治工具,创造新的法治空间,以应对信息技术发展所带来的挑战。

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周光权表示,信息化时代的大背景下,立法、司法机关对法治建设给予了

高度重视,如何保护好信息数据的经济价值,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也是法律人面临的研究重点。本届论坛各个议题的提出都经过前期的反复推敲和深思熟虑,希望与会嘉宾借此机会碰撞思想、凝聚共识,期待法学界和实务界以本届论坛为平台开展深入研讨,携手迎接信息化时代所带来的挑战与机遇,共同推动信息化时代的法治建设蓬勃发展,法学学科高质量发展,为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力量。

盈科律师事务所主任梅向荣表示,传统法治体系逐渐向数字模式延伸,法律与技术的融合发展成为新趋势,新兴信息技术的产生使智慧法治慢慢走进大众视角,智慧法治是现代信息技术与法治建设深度融合的产物,是国家治理进入信息化时代的必备条件。信息安全是目前法律保护的重要内容之一,国家层面不断优化立法和加强监管,并对企业数据合规工作进行指导,信息化建设离不开法治建设,也离不开高素质法律队伍保驾护航。

与会的各位专家学者以本届世界法治论坛为对话平台,充分交流信息化时代的法治建设发展新趋势,共同探究信息化时代下法学教育和法律实践的新模式。

“中国式现代化、信息时代与法学教育”单元由周光权主持。西南政法大学校长付子堂阐述了中国式法治现代化与人类法治文明新形态的关系,指出中国式法治现代化从机制、文本、话语三个基本维度上创造了中华法治文明新形态。沈阳师范大学校长杨松分享了关于中国法学自主知识体系构建的思考,并从历史内涵、地位、标准、特征与构建难点五个方面展开分析,提出了“一二三四五”的构建路径,即一个导向、两个面向、三个标识、四个维度和五个要素。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田

建中指出,信息化时代下的法治人才培养要尊重法治基本规律,创新科研组织形式,打造新的学科体系,同时开展深层次国际交流。海南大学党委书记王荣军就重探了信息技术在法学教育实践中的应用,从技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教学模式的多元转变、信息化系统的对接与开发等方面提出了建议。北京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郭雳从“目前治理现状及面临挑战”“现有治理体系的局限”“精巧治理理论”“精巧进阶的具体实现”四个方面对该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黄文艺提出,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统领法学学科体系建设,推进学科转型升级,推进新型学科、交叉学科、涉外学科的建设,并阐述了学科体系重构的初步构想。武汉大学法学院院长冯果指出,在信息化时代下,要适应教学环境,教学手段、教学模式、教学思维、培养路径等各个方面

的转变。中国社科院大学副校长林维认为,在大数据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必须保持开放,创新研究方法,开拓研究视野。

“信息化时代的法学教育”单元由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高丝敏担任主持人。山东大学法学院院长周长军从信息化时代发展法学教育的新机遇、新挑战以及如何发展三个方面发表了看法。吉林大学法学院院长何志鹏指出,信息化时代的法治人才培养应注意共享与合作。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院长于飞指出,信息化时代的法学教育具有去中心化的特点,对学习、考核方式和学科建设体系提出了挑战,需要采取多样的应对方式突破目前的藩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院长陈柏峰从政法教育的历史出发,分析了大法治格局下建设新的政法教育的必要性,阐明了大法治格局下新政法教育的内涵。贵州大学法学院院长冷传莉指出,我们需要积极回应信息技术对传统法学教育所带来的挑战,创新法学教育的模式,利用信息技术实现更现代的教学方式,同时也不能忽视教书与育人之间的辩证关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胡铭认为,信息化时代的法学教育正在改变,也必然改变。

“以ESG促进企业合规建设”单元由盈科国际创始合伙人、全球董事会执行主任杨琳担任主持人。道琼斯中国区风险合规总监马建新从经营合规、人才培养、行业前景等角度阐释了ESG的建设方向,着重强调了ESG对于企业的重要程度。盈科美国联席管理合伙人Jesse Weiner从美国ESG的框架切入,建议中国企业在进行ESG推广时,需要将ESG所关注的内容纳入整个企业的战略发展体系中,并鼓励企业运用不同的评价体系来保证ESG信息披露机制的完整性。

“数字经济的法制保障”单元由清华大学法学院崔国斌主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张新宝从数字经济的基本法治问题,法律对数据和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数字经济的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大数据与大数据服务的交易规则构建,数字经济中的市场监管,政府公共数据开放的法律调整以及数据资源的安全保护七个方面介绍了数字经济的法治保障体系。华东政法大学数字经济法学院院长马长山提出,数字时代正在从分配正义走向数字正义,数字正义的主要领域包括对数据信息的控制、基于算法的控制及通过算法的控制三方面,最终目的是通过数字法治让科技进步给社会带来普惠。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院长彭诚信指出了数据确权的重要性,数据确权的核心是明确财产权益的归属,同时分析了数据与个人信息的关系,并指出应进一步围绕数据中的财产价值展开研究。湖南大学法学院院长黎四奇指出,应警惕数字

化记忆作为外部记忆沦为全景控制的机制,应当在被遗忘和记忆之间寻求平衡。北京电子商务法律研究中心主任薛军指出,目前数字平台类型呈现多元化趋势,针对近年来电商平台显现的问题,应尽快发展出一些更灵活、有梯度、有弹性的平台责任概念体系,同时也应对数字经济的发展保持宽容审慎的态度。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许中缘指出,规范主义规制路径在平台责任认定与制度落实等方面存在不足,而功能主义规制路径则是平台企业责任规制的更好选择。华东政法大学科研处处长陆宇峰呼吁在智慧司法中合理设置程序,以促进数字正义,并论证了为“数字人权”提供宪法保护的必要性。

“个人信息法律保护”单元由清华大学法学院耿林担任主持人。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院长梅夏英指出,个人信息保护的重点应放在信息安全领域,在个人信息保护过程中应树立数字化思维,谨慎建构权利体系,采用整体化方式,用算法技术解决数据造成的问题。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尹飞表示,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中,应平衡数字经济与个人信息保护的关系,妥善界定个人信息侵权责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院审姚佳表示,对于个人信息的保护,公法规范和私法规范应在最大程度实现协同,两者并非非此即彼的完全竞争或者排斥关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周学峰认为,应当清晰界定网络平台充当监管中介的权利义务边界。清华大学法学院劳东燕详细探讨了个人信息保护和公共领域、私人领域之界分的关系,个人信息法律保护体系的基本目标,相关法律规制机制的建构等问题。

“隐私、信息与数据的公私法规制”单元由清华大学法学院汪洋担任主持人。中国人民大学未来法治研究院副院长丁晓东提出,个人信息保护法具有公法和私法融合的特性,主要表现在法律渊源、调整关系、保护群体、保护法益、告知同意制度、损害赔偿、监管制度等方面。清华大学法学院吴伟光指出,隐私利益保护的中西方差异来源于二者的文化差异,我们在进行制度设计时也要充分考虑到我国独特的文化背景。北京大学法学院胡波提出,平台发包系统和政府发包系统应当成为中央治理的两个抓手,它们代表了新型生产方式的两个方向。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余盛峰指出,数字时代隐私信息保护有三种解决范式,即控制范式、匿名化范式和PII范式,他对这三种范式引发的问题给出了具体解决方案。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沈健涛提出“绝对权+特别限制”的数据财产权架构思路,明确了不同类型数据的权利规则。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杨旭通过对典型案例的剖析,指出民法典第九百九十八条还有更广阔的适用空间。

## 2022年度法学教育十大新闻评选开始

### 热点聚焦

**本报讯** 记者蒋安杰 日前,记者从全国法学教育十大新闻评选委员会秘书处获悉,2022年度法学教育十大新闻评选工作即将开始。

2005年,全国主要法学院校和研究机构,联合《法制日报》(现《法治日报》)等中国法治权威媒体,成功举办了首届全国法学教育十大新闻评选活动,在中国法学教育领域产生了重大影响。至2021年,该项活动已成功举办16届,受到《人民日报》《中国教育报》《人民法院报》等媒体

的广泛关注,社会影响不断增强。

党的二十大围绕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标注了新时代新阶段法学教育事业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历史方位和奋斗坐标。法学教育承担着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光荣使命。一年来,全国各法学院校以及法学研究机构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努力回应国家战略需求与社会发展需要,扎实推进法学学科建设,积极探索教书育人实践,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取得了一系列影响重大的成果,开启了新时代法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的新篇章。

据了解,2022年度法学教育十大新闻,具体要求如下:

- 一、参评范围  
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由新闻媒体公开报道的所有涉及中国法学教育、研究成果(包括全国各法学院校、科研机构)并引起社会广泛关注,产生较大社会影响的新闻事件或人物。  
具体包括:  
1.在中国法学教育研究领域取得的重大学术成果;  
2.法学教育研究领域组织的重要学术活动;

- 3.法学教育研究领域产生的学术代表人物;  
4.产生过重大影响的其他法学教育新闻事件或人物。
- 二、评选标准  
1.重要性。关注该新闻事件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走向新时代等方面,在法学教育事业发展史上具有开拓性的事件,兼顾对中国法学教育全局的重要性、示范性、推动性。  
2.影响力。关注新闻事件的社会媒体关注度。  
3.平衡性。适当兼顾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领域不同方面的事件。

## 第六届反腐败追逃追赃国际论坛在北京举行

### 会议研讨

**本报讯** 记者蒋安杰 12月10日至11日,由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暨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主办的第六届反腐败追逃追赃国际论坛暨反腐败追逃追赃与跨境腐败治理国际研讨会在北京举行。来自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部、中国法学会、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中国廉政法制研究会、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等政法部门,来自部分高等院校代表,来自湖南建工集团、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等企业和法律服务机构,以及来自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际刑法学协会、美国东北大学、巴西里约热内卢联邦大学、意大利萨洛诺大学、美国乔治亚新视野大学、英国罗汉普顿等国家和地区的专家学者共计一百余人以上形式出席了本次论坛。

论坛开幕式由国际刑法学协会副主席、G20反腐败追逃追赃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师范大学

法学院暨刑科院教授王秀梅主持,北京师范大学校长马骏、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李勇和人民日报教育家、北京师范大学刑科院名誉院长高铭喧分别致辞。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姜伟,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会长胡云腾,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Deng Yao,最高人民检察院委员会委员、第三检察厅厅长史卫忠,司法部国际合作局原副局长张晓鸣,中国廉政法制研究会副会长袁其国和美国东北大学刑事司法学院教授 Nikos Passas先后进行大会主题演讲,论坛分为七个单元依次进行。

论坛第一单元以“境外追逃和缺席审判制度的完善与发展”为主题,与会代表围绕境外追逃中引渡等措施的反思与完善,境外追逃中的外交承诺,缺席审判制度的基础理论与律师辩护等问题展开讨论。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英国罗汉普顿大学法学院教授时延安,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阴建峰和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院长王志远进行了点评。

第二单元以“境外追逃的发展与完善”为主

题,与会代表围绕资产追回的模式与证据,境外追逃中劝缴的法治化,通过反洗钱加强境外追逃等问题先后发言。北京大学法学院研究员江溯、《法学杂志》编审付强和同济大学法学院杨猛进行了点评。

第三单元以“涉腐跨境洗钱犯罪的惩治与防范”为主题,与会代表围绕我国涉腐跨境洗钱犯罪的发展、惩治与治理以及有组织犯罪的反洗钱等问题先后发言。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王克,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暨刑科院教授黄晓亮和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廖斌作了点评。

第四单元以“刑事合规基本理论”为主题,与会代表围绕刑事合规的基本原理、刑事法意义,企业合规改革试点中的程序衔接等方面的问题展开研讨。辽宁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路军、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主任吴革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首席主任张宇作了点评。

第五单元和第六单元均以“企业反商业合规建设”为主题,与会代表围绕企业反商业合规建设、企业腐败风险控制等问题展开讨论。中国大

唐集团法律部副主任李德庆、中国战略与管理研究会研究中心主任张宏伟、湖南科技大学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党委书记邱帅萍、《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副编李俊欣分别针对两个单元的发言作了点评。

第七单元以“‘一带一路’廉洁建设的刑事司法保障与跨境腐败问题”为主题,与会代表围绕“一带一路”建设中的反腐败治理、廉洁建设以及打击跨境腐败等问题展开讨论。昆明理工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陈伟强,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于冲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名誉主任高庆超进行了评论。

本次论坛主要采取线上方式进行,来自实务部门和理论界的国际国内代表紧紧围绕反腐败追逃追赃与跨境腐败治理的各项工作,特别是缺席审判与追逃追赃措施、打击涉腐跨境洗钱、企业合规建设、“一带一路”廉洁建设等问题,进行了多维度多视角的充分研讨,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对反腐败追逃追赃国际合作的顺利开展和跨境腐败治理的有效进行具有重要意义。

### 法界动态

#### 第三届家事法青年学术沙龙在线举办

**本报讯** 记者郑剑峰 通讯员郝佳 12月11日,由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西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西北政法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共同主办,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协办的第三届家事法青年学术沙龙在线举办。

本届沙龙以“卓越法治人才培养计划2.0背景下的家事法教学改革”为主题,会聚国内家事法教学一线教师,围绕法律思维训练、价值观念培育、协同育人三个家事法法律人才培养的重点核心问题展开讨论。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政法大学博士生导师夏吟兰,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龙翼飞出席并发言。来自学界、实务界以及部分学生代表参加了沙龙。

夏吟兰表示,今年学术沙龙的主题令人耳目一新。大学老师的学术活动、科研项目以及科研成果,应当为教学服务,也应该为教学服务,要为教学所用,要为国家培养合格的法学人才所用。

龙翼飞表示,本届沙龙意义深远,开启了家事法研究的新篇章。沙龙的研究成果将极大促进家事法领域法治人才培养的规模和质量,进而为法治中国建设提供强大的人力资源保障和理论资源的保障。

#### 第十三届中国破产法论坛在宜宾举办



**本报讯** 记者马利民 12月3日至4日,第十三届中国破产法论坛在四川宜宾举办。本届论坛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中国人民大学破产法研究中心、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法律事务部、北京市破产法学会、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中共宜宾市委政法委员会共同主办,宜宾市法学会和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办。

本届论坛以“困境拯救·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为主题,来自全国各地的400余位专家学者围绕企业破产法修改、个人破产立法、小微企业破产、房地产企业破产、金融机构破产、合并破产、跨境破产、重整与融资、资产处置与数智化、债务救济与共同富裕等议题开展深入研讨。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黄文艺指出,中国人民大学有着光荣革命传统和红色基因,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独树一帜。从1937年院北公学到1950年法律系建立,再到1994年法学院成立,人大法学院是我国法学教育的探索者、实践者和推进者,并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教育理念,培养出了活跃在社会各领域的法律人才。人大法学院破产法学科至今已形成了完整的课程体系,成立了破产法研究中心,出版了“破产法文库”系列著作,连续开设前沿讲座,建立了教育实践基地,参与了我国破产法的起草和修改工作,并不断在国际上发出中国声音。

#### 华东政法大学举办 国家安全法治体系与能力现代化研讨会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近日,首届“华东政法大学国家安全·明珠论坛”在上海举办,论坛由华东政法大学、上海市法学会国家安全法律研究会、上海市法学会公司法研究会、华东检察院院主办,华东政法大学发展规划处(学科办)、中国法治战略研究院、《法治与战略》编辑部承办,主题为“国家安全法治体系与能力现代化”。来自北京大学、国防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西南政法大学、西北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高等院校的专家学者以及上海市法学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等单位的领导专家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参会,围绕“国家安全学学科建设”“国家安全治理”“国家安全法治”三个议题展开深入研讨。

华东政法大学校长叶青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第一次用专章对国家安全工作作出战略部署,阐明国家安全新定位,凝练国家安全新思想,提出国家安全新要求,进一步发展完善了总体国家安全观。报告提出国家安全体系的八个方面的子体系,其中国家安全法治体系居于第一位,既反映出总体国家安全观的理论逻辑,也反映出国家一体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的实践逻辑。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向国际学生宣介党的二十大精神



**本报讯** 记者刘志月 12月5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党委书记栾永玉,党委副书记、校长杨灿明,党委常委、副校长姚莉一行到国际教育学院走访慰问国际学生,向国际学生宣介党的二十大精神,对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学生的招生、培养、管理及国情教育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工作给与指导。国际教育学院院长郑群,副院长秦小莉、汪正君陪同走访。

栾永玉首先向国际学生介绍了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关情况和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理念,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部分的论述,用通俗语言和鲜活案例解读了中国关于“世界怎么了,我们怎么办”这个时代命题的中国答案。